

中共北京工商大学委员会

关于健全规范党支部主题党日制度的规定

北工商组字〔2017〕16号

各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开展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是党内经常性教育的有效载体。中央在《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意见》中明确提出了“推广党支部主题党日，组织党员在主题党日开展‘三会一课’、交纳党费、参加服务群众等活动”的要求。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强调，推进党支部生活标准化、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近年来，我校各级党组织不断探索以支部为单元开展了丰富多彩的主题党日活动，在养成党员经常参加组织生活的习惯和自觉、增强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推动学校各项工作等方面取得了实效。为贯彻落实上级要求，把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下来、推广开来，更加充分地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根据北京市委组织部《关于健全规范党支部主题党日制度的规定》有关精神，现就进一步健全规范学校党支部主题党日制度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组织形式

1. 固定党日时间。各基层党组织要结合党支部和师生党员实际，每月固定一天为党支部主题党日。如遇节假日或特殊情况，时间可提前或顺延，原则上前后不超过一周。

2. 确定党日主题。主题党日要列入党支部年度工作计划，支委会要研究确定每次主题党日的具体内容，聚焦增强党性、提高素质、服务群众等方面开展喜闻乐见的活动，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

3. 明确参加范围。主题党日以党支部为单位进行组织，全体党员参加。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带头参加所在党支部的主题党日活动。离退休干部职工党员以适当方式参加主题党日活动。党支部可根据当月党日主题，扩大参加主题党日活动的人员范围，邀请党员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或群众代

表参加。

二、主要内容

1. 开展学习教育。突出党支部政治功能，聚焦党性教育，组织党员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深化党章党规学习，从党史中汲取营养，及时传达学习中央重要指示精神和市委要求，把学习教育与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确定的重点任务有机结合，强化学习效果。组织党员开展重温入党誓词、缅怀先烈等活动，引导党员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把学习教育与党员的工作、生活和思想实际相结合，不断深化和丰富学习内容。

2. 开展组织生活。把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与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组织生活制度结合起来，支部党员大会、党课和组织生活会等可安排在主题党日进行。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一次党课，党课内容要贴近党员、贴近实际，注重现身说法、增强互动交流。党支部在年初要组织党员开展“合格党支部建设规范、合格党员行为规范”大讨论，将讨论成果作为年底民主评议工作的重要依据。

3. 开展民主议事。就发展党员、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党建工作经费管理和使用、党支部承诺事项等需要党务公开的内容，以及支部所在单位相关事务等重要事项，认真听取意见建议，接受党员群众监督。

4. 开展志愿服务。着眼党员意识提升，组织开展设岗定责、在职党员进社区、结对帮扶等形式多样的志愿活动，组织党员广泛联系服务群众，不断密切党群关系。

5. 开展关心关爱。进一步建立健全党内关怀帮扶机制，组织党员参加“共产党员献爱心”捐献活动，为困难党员群众送去温暖。开展谈心谈话、走访慰问、党内表彰等活动，积极营造党内团结向上的良好氛围，不断增强党员的责任感、荣誉感。

三、组织领导

1. 落实责任。建立党支部主题党日制度是规范党的组织生活的重要内容，各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要把党支部主题党日制度的落实情况作为各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党支部书记述职、支部评定的重要内容，层层压实各党委、党总支的领导责任和党支部的主体责任。2017年10月底前要普遍建立起党支部主题党日制度，并长期巩固下去。

2. 注重质量。要加强统筹谋划，结合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任务清单，建立党支部主题党日的活动预告制度，实行纪实管理，做到事前有计划、事中有记录、事后有总结，有关情况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可参照《党支部学习活动年度安排表》组织开展活动。要丰富活动载体，强化政治性、体现庄重感，让活动有“党味”，使党员从中得到锻炼、受到熏陶，增强对党组织的归属感，提升党组织凝聚力、影响力。

3. 强化督导。各党委、党总支要加强对党支部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督促指导，视情况派人员参加党支部的主题党日活动，组织观摩交流，及时了解活动情况，对工作落实不力、搞形式走过场的，要严肃追究有关党组织及其负责人责任。党支部要将党员参加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情况纳入党员积分管理（今后将开展），并作为年底民主评议党员的重要依据，对无正当理由不参加活动的，视情况开展谈话提醒、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进行组织处置。

附件

北京工商大学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实施计划表

(20 年度)

基层单位党组织名称：

党支部名称：

月份	日期 (年月日)	主题	参加范围	形式 (学习教育、组织生活、 民主议事、志愿服务等)	拟参加 党员数	实际参加 党员数	负责人	是否拟邀请发展 对象、积极分子或 群众等参加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党支部书记签字：

支部书记联系方式：

学院级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签字：

说明： 1.本表一式两份，由党支部负责人如实填写，报送各党委、党总支审核合格后，党支部及各党委、党总支分别存档备案。

2.各党支部应依据支部工作手册中《党支部学习活动年度安排表》所列学习内容和活动内容制定本年度主题党日活动，并严格执行落实